

松原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责为，负责保证市自然资源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日常维护和数据的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及更新等工作；负责为“数据松原”工程的各种应用系统的开发提供应用平台，并承担“数字松原市”工程的成果采集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 1:500、1:2000、1:10000 比例尺的数字线化地图、数字高程模型等图件的动态修测工作。

二、机构设置

松原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为隶属于松原市自然资源局的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

人员编制：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7 名（行政管理岗位 4 名，专业技术岗位 13 名），核定领导职数 3 名（1 正，正科级；2 副，副科级）。

松原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核定内设科室 6 个，即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总工办公室、数据管理科、设备运维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89.99 万元。比 2023 年比减少 26.30 万元。主要原因因为年初项目预算未批复。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8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9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89.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9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9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3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135.41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9.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99 万元，占 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84.52 万元，占 97%；公用经费 5.47 万元，占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9.99 万元，占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28 万元，占 16.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98 万元，占 8%；

卫生健康支出 7.3 万元，占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41 万元，占 71.5%。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9.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4.5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47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无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本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2024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参考往年公开的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

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的基本支出。

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业（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日常的项目支出。

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的基本支出。

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资源规划、研究、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反映用于国土资源调查评价、徒弟利用变更调查、地籍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国土资源本级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国土整

治（项）：反映国土资源本级国土整治方面的支出。

十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反面的支出。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及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国土资源本级地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地质遗迹等开发、利用、监测、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以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的“三公”经费，是指市各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